公安部近日发布了新修订的《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

公安机关:人性化办案

通知被传唤人家属可发手机短信

按照新颁布实施的《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公安机关传唤违法嫌疑人时,应当将传唤的原因和依据告知被传唤人,同时也要通过手机短信、传真、电话等方式通知被传唤人家属。

规定要求,对无正当理由不接受传唤或者逃避传唤的违反治安管理行为人以及法律规定可以强制传唤的其他违法行为人,可以强制传唤。强制传唤时,可以依法使用手铐、警绳等约束性警械。

按照规定,公安机关需要传唤违法嫌疑人接受调查的,要经公安派出所或县级以上公安机关办案部门负责人批准,并使用传唤证传唤。对现场发现的违法嫌疑人,民警经出示工作证件,可以口头传唤,并在询问笔录中注明违法嫌疑人到案经过、到案时间和离开时间。

规定还强调,对被传唤的违法嫌疑人,公安机关应当及时询问查证,询问查证的时间不得超过8小时;案情复杂,违法行为依法可能适用行政拘留处罚的,询问查证的时间不得超过24小时。不得以连续传唤的形式变相拘禁违法嫌疑人。

被罚2000元以上可要求听证

公安部近日发布了新修订的《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根据这一规定,个人被公安机关处以2000元以上罚款,或者因违反边防出入境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被处以6000元以上罚款,违法嫌疑人有权要求举行听证。

按照规定,公安机关在作出下列四种行政处罚决定之前,应当告知违法嫌疑人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违法嫌疑人可以要求举行听证的其他情形。

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是指对个人处以2000元以上罚款,对单位处以10000元以上罚款,对违反边防出入境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的个人处以6000元以上罚款。对依据地方性法规或者地方政府规章作出的罚款处罚,适用听证的罚款数额按照地方规定执行。

根据规定,违法嫌疑人要求听证的,应当在公安机关告知后三日内提出申请。公安机关收到听证申请后,应当在二日内决定是否受理。听证由公安机关法制部门组织实施。除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行政案件外,听证公开举行。

规定还强调,公安机关根据听证情况,按相关规定作出处理决定,不得因违法嫌疑人提出听证要求而加重处罚。

对醉酒者禁用手铐脚镣

新公布实施的《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中指出,对行为举止失控的醉酒人,可以使用约束带或者警绳等进行约束,但是不得使用手铐、脚镣等警械。

公安部规定,违法嫌疑人在醉酒状态中,对本人有危险或者对他人的人身、财产或者公共安全有威胁的,公安人员可以对其采取保护性措施约束至酒醒,也可以通知其所属单位或者家属将其领回看管。对行为举止失控的醉酒人,可以使用约束带或者警绳等进行约束,但是不得使用手铐、脚镣等警械。约束过程中,公安机关应当注意监护。确认醉酒人酒醒后,要立即解除约束,并进行询问。

公安部同时要求,公安机关对行政案件进行调查时,应当全面、及时、合法地收集、调取证据材料,并予以审查、核实。调查取证时,人民警察不得少于两人,并应当向被调查取证人员表明执法身份。人民警察还应当对查获或者到案的违法嫌疑人进行安全检查,一旦发现管制刀具、武器、易燃易爆等危险品,立即予以扣押。安全检查不需要开具检查证。

本栏文章均据新华社

4类人违法可只处罚不拘留

新修订的《规定》,对有违法行为的孕妇等4类人"网开一面":依法应当给予行政拘留处罚、作出处罚决定,但不送达拘留所执行。按照规定,这4类人包括:已满14周岁不满16周岁的;已满16周岁不满18周岁,初次违反治安管理或者其他公安行政管理的;70周岁以上的;孕妇或者正在哺乳自己不满1周岁婴儿的妇女。规定还指出,不满14周岁的人有违法行为的,不予行政处罚,但是应当责令其监护人严加管教。已满14周岁不满18周岁的人有违法行为的,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

最低工资标准调了

南京职工到手钱不少于624.72元

江苏即将调整全省最低工资标准,新标准一旦执行,职工每月将多拿60元。据悉,南京市目前正在拟定自己的方案,新标准即将出台。昨天,很多市民打进快报热线,除了表示对今年收入的增加有了满心期待外,更希望能弄明白这样的问题:最低工资标准包含哪些钱,工资涨了后,拿到手的现金有多少。

到手钱不少于624.72元

调整后的最低工资标准一类地区为750元/月,并可能继续包含社会保险费。以执行一类地区标准的南京市区为例,新标准中包含了劳动者个人依法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即养老(8%)、失业(1%)、医疗(2%),按南京市区目前的社会保险最低缴费基数1048元计算,再加上大病统筹10元,这样应扣除的社保费为125.28元,职工实际能拿到手的最低为624.72元。而目前690元的标准,扣除125.28元的社保费后,职工拿到手的现钱最低为564.72元。

需要提醒的是最低工资标准不等于最低工资,最低工资还包括了劳动者个人缴纳的最低住房公积金。因此若加上公积金每月最低60元,那么每月810元为最低收入。

病假工资至少为600元

劳动者因病停止工作期间,企业应当按规定支付病假津贴,其标准应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80%,因此一旦新标准执行,病假工资也将相应提高,至少为600元,其中同样包含了劳动者个人应依法缴纳的社会保险费。但劳动者依法享有的法定节假日以及年假、探亲假、婚丧假、晚婚晚育假、节育手术假、女职工产假等,用人单位应视同劳动者提供正常劳动并支付其工资。

南京可能调整工资类区

新发布的最低工资标准方案除了提高工资额外,还有一个重大的变化就是由四类区标准合并调整为三类区标准,这将意味着江苏的整体工资水平的提高。据《2005年江苏省劳动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去年全省在岗职工平均工资达20957元,较上年增长15.1%。

记者了解到,作为省会城市的南京,此次有可能从三类区调整到二类区类别。据悉,该方案还正在调研当中。目前,南京市月最低工资标准为:鼓楼区、白下区、玄武区、雨花台区、秦淮区、建邺区、下关区、栖霞区、江宁区及六合区内原大厂区范围、浦口区内原浦口区范围的各类企业,执行省定一类标准690元/月;溧水县范围内的各类企业,执行省定二类标准550元/月;高淳县、六合区内的原六合县范围和浦口区内的原江浦县范围的各类企业,执行省定三类标准480元/月。 快报记者 项凤华